

办理结果：B

是否完成对外公开：是

镇康县水务局文件

镇政水字〔2021〕59号

镇康县水务局关于对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镇康县第十一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第67号提案的答复函

张华芳等委员：

你们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镇康县第十一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期间所提出的《关于对凤尾镇大水沟洼水源供水管网进行改造提升的提案》，已交由我局办理，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对于你们所提出的凤尾镇大水沟洼水源供水管网进行改造属于凤尾镇集镇供水项目建设内容，我局高度重视，已列为《镇康县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建设内容，镇康县发展和改革局已于2020年2月7日以《镇康县发展和改革局关

于镇康县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镇政发改复〔2020〕6号）给予批复，建设内容为蓄水池4座、管道架设204.9t、一体化净水设备一套、水厂一座、智慧化供水系统及设备一套，概算投资1752万元；当前，正在以专项债券形式申报项目，待项目资金下达后，再组织实施。

感谢你们对水利工作的支持，对以上办理有何意见，请填入“征询意见表”向政协提案委员会反馈。

镇康县水务局

2021年7月30日

（提案办复工作联系人：张旭军，联系方式：13578434995。）

报：县人民政府

送：政协提案工作委员会，凤尾镇政协委组，姜子义。

镇康县水务局办公室

2021年7月30日印制